

人物的特点,但人物关系是清楚的。

《左传》中有关季札的事主要有襄公十四年的辞位,襄公二十九年来鲁观礼乐,聘于齐,说晏平仲速纳邑与政,聘于郑说子产为政,要慎之以礼,适卫,评卫多君子,如晋,评乐,孙文子终身不听琴,适晋,说叔向思自免于雅,襄三十一年,屈狐庸对赵文子问,昭公二十七年,吴公子光弑其君僚,季子哭于王僚墓,后复位,哀公十年,延州来季子救陈,责吴楚君,退子期军。

季札又称为“延州来季子”,这名号很特别,根据《史记》,季札先被封于延陵即今之江苏常州,后又被封州来即今之安徽凤台县,据《春秋左传注》成公七经文注云:“成公七年,呈入州来,至昭公四年,然丹城州来以备吴,失属吴楚,二十二年鸡父之战,楚师奔州来,遂为吴所有,封季札于此,为延州来”昭公七年“吴人伐州来”注云:“十三年传楚平王犹云:‘州来在吴犹在楚’,而十九年楚入城州来,则不知何年楚又取之,经传失载。至哀二年,吴师入蔡,逼蔡于州来,乃为蔡都。”从此看来,季札先封于延陵后封于州来是很明确的,这种带有两个地名再加上人的排行的古怪称呼,大约可以理解为当时人对季札的尊敬,也表现了作者对季札的景仰。

有一个问题目前尚无定论:哀公十年的“延州来季子”是否是季札本人?大多数学者持非季札的看法。方朝晖认为“从襄十四年至哀十年前共有75年之久,若襄十四年辞立时方10岁,则至哀十年其在《左传》中最后一次出现时已经85岁了,且10岁小儿,竟已懂得辞国守节之义,似乎不太可能。”杨伯峻《春秋左传注》也提出相同的疑问,从时间上说,确实存在着很大的疑问,但也没有证据来证明此季子就一定不是季子,把季子的前后语言一对比,再从《左传》塑造人物的简单化、脸谱化的特点看,反能证明此季子就是季札本人。因找不到外证,我们只能进行合理推测。编年体体式决定着《左传》的叙写方法,具有片断性的特点,在两个时间点之间的时间一般是没疑问的,只是这个起点和终点是有理由找到疑问的,襄公十四年,季札的辞位,在其十来岁时,也未尝没有可能,出生在那样一个侯王之家,一个十岁左右的小孩在有极高文化素养的大人的诱导下,说不愿承位的话,也不是没有可能,再

说立季札并不是诸樊的意思,而是寿梦之意,又加上作者的大力渲染,就成为现在这个样子,都是有可能的。至于“弃其室而耕,乃舍之”则无疑是渲染之辞,一个贵胄公子绝没有必要和可能这样做,何况他没有犯法,也没有得罪实权者。这第一次辞位,和第二次辞位是完全不同的两回事,《公羊传》中(襄公十四年)“吴使季札来聘”公子光“使专诸刺僚,而致国乎季子”之事在《史记》也有同样的记载,可见并非《公羊传》杜撰,但是这第二次,公子光的诚意是令人怀疑的,其事的可信度要比第一次强。再说哀公十年救陈,由一个七八十岁的老人来领兵作战,似乎确实不太可能,但不能据此判断此时季子已死,真实的情况可能是季子仍健在,由其将卒载着去前线,想借助季札的声望来消弥两国纷争。在当时人们看来,有资格谴责君之非义者唯有如季子之德高望重者,以八十岁左右的老翁为名誉主帅,未必不在情理之中。而在一个重礼时代,后辈胆敢冒称先辈名号发号施令,倒似乎并不在情理之中。

(二)

《左传》所叙历史正是周王室逐渐式微,权力下移之时,李骅《左绣·读左卮言》中说:“春秋之局凡三变,隐桓以下政在诸侯,僖文以下政在大夫,定襄以下,政在陪臣。”这是非常明晰的概括,政局变幻不定,政权更迭频繁,“礼崩乐坏”的现实促使人们力图通过改革达到天下大治,诸子百家纷纷发表政见,以儒道两家为最盛。《左传》以重礼重民思想贯穿始终,这不仅体现在对人物的评价上,还体现在选材和人物的言行中,《左传》没有象《水浒传》那样对人物排座次,但人物评价的标准是明确的,那就是重礼重民者就得到赞美,反之就会受到贬斥,有关重礼重民思想,沈玉成、刘宁先生作了详尽的论述。作者在创作中有脸谱化倾向,但又不能不顾及事实和情理,所以人物的内心世界是丰富的,性格也是立体化的,往往优缺点并存,如一代雄主晋文公,其磨难的经历是《左传》中写得极为精彩的地方,他能在困境中奋发,崇礼重德,为人们所称道,但是在齐国间他安于现状,后被姜氏和子犯灌醉用车载走。再如郑庄公,作者虽写出他的义,知过能改,但也写出他的奸诈。楚灵王残忍无道,但也天真单

纯知过能改。《左传》中作为正面形象被刻画且仅有优点的人物,大概只有季札了,作者是把作为一个知天命知退让的智者,料事如神的圣者,善于外交、明于治乱的贤者,和作为重德重礼重民的仁者来加以描写的。

首先,季札的思想体现了智者的特色,“智”体现在辞位上。试想,如果他被立为君主,在一个虽仍保持浓厚的宗法制色彩,但“礼崩乐坏”已经是不争的事实的环境中,能很好地维持好政局是很难想象的,即使被诸樊立为主,他也会因年幼且无功而难服人心,只不过是愧儡,所以辞位是明智的选择,《道德经》在思想上主张退让、小心谨慎,“治大国如烹小鲜”、“不敢为天下先”,并且说:“知人者智,自知者明”,说的都是智者治国处世的策略,在险象环生的政治环境中,明哲保身也许是最好的处世之道。同室操戈,异室对峙,时有发生,有例为证:襄二十九年“吴人伐越,获俘焉,以为阖,使守质。吴子余祭观舟,阖以刀弑之。”昭公二十七年,公子光钉王僚。“巢陨诸樊,阖戕戴吴”吴子诸樊也是在和巢人的战斗中死去的。血淋淋的事实不能不让人们思索生命的价值:生命是值得珍惜的,并不是如《公羊传》宣扬的那样“天苟有吴,尚速悔于予身”(上天想保有吴国,那就快些降灾于我吧),那只是出于宣扬“微言大义”的需要。不仅如此,季札还劝人引退,在齐国他劝晏平仲“速纳邑与政”,以免祸及其身,试想,既然有让位的义举在,那么为什么还会屡屡发生以下弑上、兄弟相残的悲剧呢?这令季札们和《左传》的作者百思不得其解,季札们只能“哀死事生,以待天命”,只有顺天命才是“大智”,这正说明了作者对尚节义是否真的能维系令人向往的旧宗法体制提出了怀疑。当季札第一次辞位时他引用了曹君的例子,曹君是弑君自立,这种行为在当时看来是一种违反宗法伦理的行为,但季札对此是认可的,他甚至默许了公子光弑王僚的行为。这种对尚节义的大加赞赏和弑君行为默许的矛盾,正说明了作者对追求理想的宗法制社会缺乏信心,所塑造的季札形象正是这样一个矛盾的结晶体。

其次《左传》还把季札作为圣者来描写。他总是料事如神,识人断事精明微妙,令人信服,如他劝晏

平仲“速纳邑与政”后,齐果有栾、高之难。《左襄公十九年》“适晋,说赵文子、韩宣子、魏献子,曰:‘晋国其萃于三族乎。’”果然,出现了三家分晋的局面。他对各国政治之评论总能切中肯綮,鞭辟入里,评郑国“郑之执政侈”,评晋政“君侈而多良,大夫皆富,政将在家”,评卫多君子,这些都是有事实根据的,这种描写和《左传》描写的单一化缺陷是分不开的,和当时人的信仰也是相关联的,他们相信有天命的存在,但人事的作用也不可低估,所以《左传》中有许多梦的灵验、占卜的实现和预言的成为现实,这些预言家往往以小喻大,见人昂首望天,就认为是不可一世,如果又有居高位这一条件,就可以下结论:此人必有大难;相反,位高、功大而谦卑者往往必有后福。其实,从我们今天角度来看,这是当时人们对变化纷乱的现实无法驾驭,但又试图做出理论上的解释,一旦某些偶然性解释言中了事实,就被人们传得神乎其神。

再次《左传》还把季札作为一个明于治乱的贤者来描写。他是个政治家又是个艺术理论家,深知政治上的中庸之道,从他对待王僚被弑的事情看,一方面,他不得罪死者,“复命哭墓”;另一方面,他不得罪生者,“复位而待”,在他看来,一个理想的君主就是符合中庸之道的君主:“苟先王无废祀,民人无废主,社稷有奉,国家无倾,乃吾君也。立者从之,道也”。可见,他没有指责弑君的不合理,与他一贯坚持的尚节义的相悖的行动从这里可以找到答案,也就是说,他企图在旧的宗法制和争权夺利的现实之间寻找一个切实可行的方案,也是唯一的方案,即中庸之道,在上下之间平衡,在过去和现在之间平衡,在情感和理性之间平衡,在真诚和伪饰之间平衡,在国与国之间平衡。他明知“吴子欲楚丧而伐之”非义举,但依然“聘于上国,遂聘于晋,以观诸侯。”对他的行为习惯和性格了解的人,都深知这一点,公子光就预见到了,如果他弑了王僚,“季子虽至,不吾废也”,可见其中庸之道是被人所深知的,否则公子光就不敢冒然行事了。

政治上的中庸之道和他讲求中和之美的艺术追求是一致的。中和之美体现在政治上,就是象屈犏庸聘于晋所说的:“其德而度,德不失民,度不失事,民亲而有序”,这种和谐的政治局面就是中和。

从季札到鲁观乐和舞的评论中,我们很明显地看到他的中和思想。他的评价主要着眼于政治方面和艺术方面,所谓“勤而不怨,忧而不困,乐而不淫,大而婉,险而易行,思而不贰,怨而不言,曲而有直体,勤而不德(即得,也就是据为己功)”都是说政治上要讲中庸,才能上下相和,相反,“其细已甚,民弗堪也,是其先之科?”“圣人之弘也,独犹有惭德,其蔑以加于纪矣,观止矣。”艺术上的最高境界则是“直而不倨,曲而不屈,迩而不逼,远而不携,迂而不淫,复而不厌,哀而不愁,乐而不荒,用而不匮,广而不宣,施而不费,取而不贪,处而不底,行而不流。五声和,八风平。”这是艺术中所讲的中和之美。在当时人们看来艺术和政治是相通的,正如《礼记·乐记》所言:“是故治世之音安以乐,其政和;乱世之音怨以怒,其政乖;亡国之音哀以思,其民困。声音之道与政通矣。”礼、乐、政、刑的目的都是为了使天下大治,即“故礼以道其志,乐以和其声,政以一其行,刑以防菑奸。礼、乐、刑、政其极一也。所以同民心,而出治道也。”在我们今天看来,艺术是属于意识形态范畴的,是政治和经济的反映,而政治和经济是基础,不是艺术决定政治经济,而是相反。《礼记》的作者只承认了双方的互相作用,而没有把这两种不同性质的作用分清楚。但既然承认了艺术的作用,就要让艺术对政治起到积极作用,还要力图消除消极作用,“不使放心邪气(放荡之心,邪恶之念)得接焉,是先王立乐之方也。”不仅如此,对制乐者提出了很高的要求:“明于天地,然后能兴礼乐也。”(以上引自《礼记·乐记》)季札正是这样一位明天地者。

季札频频出使国外,与知名的贤士大夫都有深交,文中多次出现“说”(喜悦)字,正是写他与贤者之交,不仅是出自礼仪,而且是出自诚意。在鲁见叔孙穆子,直陈:“子其不得其死科?好善而不能择人”,用如此直接的话语交谈似乎和当时外交辞令中尚含蓄的风尚不相吻合,但恰恰反映两人之间亲密无间的关系。还有齐之晏平仲、郑之子产、卫之蘧瑗、公子荆、公叔发、公子朝,晋之赵文子、韩宣、魏献子。这些人在当时都秉持国政,而且号称贤人,但其贤都不及季札,他们没有季札之高明与贤能。季札的政治才干还表现在对州来的治理上,州来是吴楚

之间的要塞,历来是数国必争之地,曾属蔡、吴楚两国多次在此地相战,互有胜负,这是个不安定的地区。从当时来看,无论出于吴国国君的有意封封,还是出于季札本人的请求,能在此地立足,确非易事。《左传》没有写州来被治理得怎样,单就能以此地为封地,就很难能可贵了。

其四《左传》还把季札作为一个仁者来加以描写。“仁”按儒家的观点解释就是爱人,作为统治者,就要重民、重德教、任贤能。民本思想是儒家政治观的精华,民本的措施是统治者仁的体现,也是德的体现。德者,得也,即得民心,顺民意,仅季札在鲁观乐一节,评价乐的内容即以德为最高标准。其中“德”字,凡九见,可见频率之高,强调之烈,与之相应的,用得最多的一个字是“美”字,这一段中“美”字凡八见。其实,“德”和“美”是相通的,符合德的则美,反之则不美。但要做到德又是何其难!“圣人之弘也,犹有惭德。”他甚至认为武王的行为都算不上至德。他评价一个君主往往以德为最高标准,如屈狐庸回答赵文子时,认为吴君“甚德而度,德不失民,民亲而有序”是个德君,季子不会取而代之,事实果然如此。

行德政是季札的政治理想。国君无德,就应以谴责。哀公十年,救陈,季札对子期说:“二君不务德而力争诸侯,民何罪焉?”可见德含有民本思想,体现了儒家思想的重人因素,民本的核心是稳定政局。施德政要靠人来实现,选择什么样的人来行政就显得至关重要。季札批评叔孙穆子“吾闻君子务在择人,吾子为鲁宗卿,而任其大政,不慎举,何以堪之?祸必及子!”但是,对统治者提出这样的要求,在当时是很难做到的,有德之君是少之又少。而且上下相争,兄弟相残,内外相战的行为只能在口头上受谴责,而无法在制度上被强行要求。理想和现实还有相当大的距离。

以上所论之四个方面是相互关联互有渗透的。总之,《左传》中的季札形象是儒道家政治构想和当时现实相融合而产生的矛盾统一体,是理想和现实的冲突在文学作品中的集中反映。

(三)

《左传》对季札的描写主要依靠语言描写和白

描的手法。语言描写极有特色。风格上,既有象《左传》其他人物一样温厚的一面,如季札和叔孙穆子的一段对话;又有象《战国策》语言的辩丽横肆的一面,如季札在鲁观乐一段。既有质朴的一面,又有华丽的一面。从方法上看,既有严密的论证,又有句式铺排且玄妙的哲理式话语。既有正面的本人陈述,又有侧面的他人评价与议论。从情感上看,既有出入外交场合的含婉,又有出自私情的诚挚。特别是季札辞位的陈述,他把自己和曹子藏相比,表明自己的守节不居的鲜明立场。季札观乐一段的语言描述则集中地展现了其政治观、艺术观、历史观,是历来研究春秋时期文艺理论思想的必引材料。这一段,句式整散结合,气势纵横,体现了向《战国策》语言特色过渡的特点。

作者用人物自身的语言来展现其精神风貌,或用他人的语言侧面地展现精神境界(如用屈狐庸的话评季札;用公子光的话来表现季札的性格)这样就使所塑造的人物性格显得真实可信,这些语言都经过了作者精心选择和加工,是依靠人物语言写人的典范之作。

作者还恰当地选用特征性细节来展现人物面貌,如季札辞位时“弃其室而耕,乃舍之”,在鲁“说”见叔孙穆子,在齐“说晏平仲”,在卫“说”蘧瑗等人,在晋“说”赵文子等人、“说”叔向,这些“说”字生动地展现了季札的外交才能以及和当时贤人进行思想沟通的情景,与子产互赠礼品,“如旧相识”一句,就把季札和子产的密切关系写出来了。

为展现季札评乐的影响力,作者写季札在戚地评钟声,其对乐的评论之精辟令文子“终身不复听琴瑟”。究其原因,杜预注为:闻过能改。我们也可理解为文子得知音而如此。这种先详写过程,后略写出人意料的结果的写法,使文章曲折有致,余音袅袅,耐人寻味。

注释:

袁行霈主编:《中国文学史》[M].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1999.91-94.

如孙绿怡.《左传》与中国古典小说[M].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2.92.在后代的小说作品中,对人物作简单的忠与奸,好人与坏人的划分,及特别看重作品的社会效果等,都是小说受到传文学影响的最明显的例证.

见[2]书第33页.

方朝晖编著.《春秋左传人物谱》[M].济南:齐鲁书社,2001年版下册第996页.

见注[4].

杨伯峻编著.《春秋左传注》[M].北京:中华书局,1981年版第四册1657页;吴延州来季子救注:“杜注:‘季子吴王寿梦之少子也,寿梦之少子也,寿梦以襄十年卒,至今七十七岁.寿梦卒,季子已能让国,年当十五六,至今盖九十余矣.’此延州来季子未必即季子本人,以近百岁老翁帅师,恐情理所难,或其子孙,仍受延州之封,故其称呼.本孔疏引孙毓说。”

如见[6]注书.第1007页.襄十四年“将立季子”注云:“《史记·吴太伯世家》叙此事,一则以立季札本寿梦之意,诸樊而让位;又全取此章传文,其不以《公羊传》为然可知。”

沈玉成、刘宁.《春秋左传学史稿》[M].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92年版第83-89页.“贯穿于整个《左传》中的思想是重礼重民,礼是宗法社会的一种道德和行为规范……《左传》中的重民思想,说到底,还是为上层统治者设计的治国方针,书中再三再四地从理论和史论两个方面说明礼的决不能违背和废弃,反映了上层贵族为了挽救原有的宗法等级制所作的努力;对于“民”的重视,则标志了一种新的社会力量正在悄悄地成长。”

(责任编辑 史素芬)